东方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高端制造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69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3 月 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0,054,125.9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管理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重点挖掘并捕捉“高端制造”主题相关的优质证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高端制造主题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高端制造混合 A	东方高端制造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699	01470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2,304,641.58 份	37,749,484.38 份

注：本基金从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相关公告已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在规定媒介上进行披露。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东方高端制造混合 A	东方高端制造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343,357.13	-6,525,193.19
2.本期利润	-6,379,329.27	-7,810,770.9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66	-0.180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979,989.80	23,603,005.0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378	0.6253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②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高端制造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0.23%	3.37%	-18.47%	1.96%	-1.76%	1.41%
过去六个月	-16.50%	2.99%	3.20%	1.76%	-19.70%	1.23%
过去一年	-32.07%	2.66%	-0.55%	1.51%	-31.52%	1.15%
过去三年	-26.33%	2.29%	41.11%	1.35%	-67.44%	0.9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6.22%	2.13%	27.12%	1.27%	-63.34%	0.86%

东方高端制造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④		
过去三个月	-20.34%	3.36%	-18.47%	1.96%	-1.87%	1.40%
过去六个月	-16.75%	2.98%	3.20%	1.76%	-19.95%	1.22%
过去一年	-32.47%	2.65%	-0.55%	1.51%	-31.92%	1.14%
过去三年	-27.53%	2.29%	41.11%	1.35%	-68.64%	0.9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7.47%	2.13%	27.12%	1.27%	-64.59%	0.8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阳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6 年 9 月 30 日	-	7 年	中国人民大学政治经济学硕士，7 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东兴证券研究员。2021 年 10 月加盟本基金管理人，曾任权益研究部研究员，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汽车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东方汽车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李瑞	本基金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3 年 3 月 1 日	-	15 年	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15 年证券从业经历。2011 年 7 月加盟本基金管理人，曾任绝对收益部副总经理、权益投资部研究员，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9 年 8 月 2 日起转型为东方成长回报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起转型为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东方成长回报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兴瑞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汽车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低碳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东方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制定了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客观的研究方法，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各投资组合共享研究平台，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基金管理人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基金管理人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情况、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投资组合经理对相关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我们继续强调坚持长期主义，站在更长维度考虑问题。

我们重点关注具有中长期产业趋势和全球产业共振特点的行业，比如机器人、人工智能等。我们已经见证了人工智能发展带来的 AI 基建投资相关的算力、存储高景气，未来我们将持续跟踪 AI 下游应用端技术上的进展，产品上的迭代以及商业模式上的突破。尤其是机器人和物理 AI，我们认为机器人和物理 AI 是虽难但正确的事情，未来将是 AI 发展下一阶段的重点。

东方高端制造基金将围绕这些制造业中具有长期前景和中国竞争优势的产业进行布局，自上而下精选行业，自下而上深度研究，寻找具备持续增长潜力的中长期投资标的，追求长期投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净值增长率为-20.2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47%，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1.76%；本基金 C 类净值增长率为-20.3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47%，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1.8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7,786,343.44	93.73
	其中：股票	47,786,343.44	93.7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911,147.37	5.71
	其中：债券	2,911,147.37	5.7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7,278.30	0.31
8	其他资产	127,375.15	0.25
9	合计	50,982,144.2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4,437,748.75	87.8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48,594.69	6.6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7,786,343.44	94.4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1529	福赛科技	33,920	4,769,152.00	9.43
2	301550	斯菱智驱	46,800	4,690,296.00	9.27
3	603179	新泉股份	107,200	4,339,456.00	8.58
4	603009	北特科技	67,200	3,083,136.00	6.10
5	002779	中坚科技	40,500	3,057,345.00	6.04
6	301225	恒勃股份	44,460	2,601,799.20	5.14
7	688279	峰岹科技	11,709	2,333,720.79	4.61
8	300461	田中精机	59,900	2,237,265.00	4.42
9	603286	日盈电子	49,000	2,235,380.00	4.42
10	688322	奥比中光	24,118	2,035,559.20	4.0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11,147.37	5.7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911,147.37	5.7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846	26 国债 14	12,000	1,201,423.89	2.38
2	019835	26 国债 09	11,000	1,104,529.29	2.18
3	019827	26 国债 01	6,000	605,194.19	1.2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所持有的中坚科技（002779）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6】111 号。202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浙江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6]27 号、[2026]28 号）。2024 年 11 月 15 日，中坚科技派员出席“前海•宝安 AI 向未来-人工智能应用创新成果发布会”“华为（深圳）全球具身智能产业创新中心企业合作备忘录签约仪式”。2025 年 2 月 19 日，中坚科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等信息披露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中披露“2024 年 11 月 15 日，中坚科技出席 H（深圳）全球具身智能产业创新中心企业合作备忘录签约仪式，并签署企业合作备忘录”。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在 2024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

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三）智能机器人板块的拓展”中披露“2024 年 11 月，公司与华为（深圳）全球具身智能产业创新中心签署企业合作备忘录”。经查，截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未对前述企业合作备忘录（文件名为《合作意向协议》）用印，该备忘录未完成签署。公司披露的前述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中坚科技披露的前述信息系虚假记载，违反《证券法》第七十八条第二款、第八十四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构成《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二款所述的违法行为，故对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150 万元罚款；对吴明根给予警告，并处以 100 万元罚款；对鲍嘉龙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相关文件未用印不影响相关合作事项已按约定开展和推进，对公司财务报表也未构成影响。

本基金所持有的田中精机（300461）于 2026 年 1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公司存在诉讼仲裁未及时披露、关联交易未及时审议并披露等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四十一条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肖永富、财务总监刘广涛、董事会秘书俞文斌对上述违法事项负主要责任，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四条、第五十一条规定。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基金决策依据及投资程序：

（1）研究员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行业和公司的发展变化进行深入而有效的研究，形成有关的各类报告，为本基金的投资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讨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形成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指导意见。

（3）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上述报告，并结合自身的分析判断，形成基金投资计划，主要包括行业配置和投资组合管理。

（4）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统一进行具体品种的交易；基金经理必须遵守投资组合决定权和交易下单权严格分离的规定。

（5）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投资组合计划提出市场风险防范措施，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量化风险控制。

本基金投资中坚科技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主业稳健，全面拥抱具身智能，推进智能割草机器人、四足机器狗、人形机器人多业务线研发及成果转化，看好后续公司高投入向高增长的转化。

本基金投资田中精机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是国内智能制造定制化综合解决方案的引领者，在绕线机行业处于鼻祖的地位，有望受益于消费电子行业、汽车行业、工业控制行业、机器人行业等多个领域的发展。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发现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27,375.1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27,375.1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高端制造混合 A	东方高端制造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9,017,194.86	29,262,244.9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092,940.02	100,717,946.4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805,493.30	92,230,706.9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304,641.58	37,749,484.38

注：基金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资、基金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956,033.42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956,033.42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3.69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东方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二、《东方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三、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四、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orient-fund.com）查阅。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